

我们的节日

元宵节是大家共同的节日，万民合欢，举国同庆。但若细细究来，城乡、职业、地域不同，亦有许多意味的不同。

一年明月打头圆

□ 张勃

壶光转，一夜鱼龙舞。”城市中的元宵节是如此引人入胜，以至于不仅城里人“烂漫唯愁晓，周游不问家”，就是乡下人也热切地向往，不顾路途遥远地赶到城里去图个新鲜，凑个热闹，感受它的光怪陆离、奢侈浮华。对他们而言，与城市相比，乡村的元宵节毕竟是有些黯淡寒酸了。

历史上的元宵节有着明显的城乡之别，其实并不难理解，那照亮了城市元宵节夜空的异彩纷呈的烟火、千姿百态的花灯，那显示着盛世繁华的杂陈的百戏、精妙的歌舞，无不有强大的经济实力作为后盾。城市聚集了大量的财富，乡村却相形见绌，无力支撑。好在元宵节期间，“金吾不禁”，城市打开了平常一到夜晚就要关闭的大门，也算为乡村人提供了难得的共享机会。

职业之别

元宵节有着十分明显的职业之别，士农工商过节，各有各的不同。

比如猜灯谜、打虎、弹壁灯，是我国独具特色的一种文字游戏，也是元宵节期间的重要习俗活动。这一习俗活动虽属艺文小道，但上自天文，下自地理，经史诗词，无所不包，并非一般人所能参与，这样的习俗活动，就更多在文人中间流行。通过制灯谜、猜灯谜，文人们施展才智，博取喝彩，赢得声名。至于照田蚕、设板灯、点路烛等具有祈年色彩的习俗，则主要是农民的活动。农民以农为业，最关心的当然是风调雨顺，庄稼丰收，上海、浙江、江苏等地曾经流行的“照田蚕”，就是典型的祈年之举。元宵节黄昏时分，家家户户点燃用芦苇、红草或茅草扎成的草把，沿着田埂或田野快步跑，边跑边喊：“正月半，二月半，家家户户放烧火。别人家的谷子豆子大，我家黄豆盘碗大……”喊罢再拿火把到自家的田地挥舞、喊叫一番，据说这样可以防治虫害，令庄稼丰收。过去江西南昌的农村常在元宵节期间制作板灯。板灯前有龙头，后有龙尾，其间连以木板，板上放灯，节节相承，有的板灯用几十块木板连成，十分壮观。农民们会远远查看灯色以占岁，灯色为黄预示庄稼丰收，灯色为白预示雨水会多，灯色为红预示将有旱情。点路烛，就是在村外田间小路上点燃几里长的灯烛，同样根据灯火的颜色占岁，祈求丰年。

节日是不同于平时的日子，却不是与平时无关的日子。人们在节日里用各种形式表达的，是与日常职业、生计关联最为密切的愿望和诉求。

地域之别

元宵节有着十分明显的地域差别。地方性是节日的重要特征之一，各地的风土不同，人情不同，历史文化传统不同，反映在节日上自然也有诸多不同。元宵节也不例外。这首先体现在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习俗活动。即以饮食而言，元宵是元宵节的重要食品，在全国各地较为流行。元宵通常以芝麻、白糖、枣泥、豆沙、果仁或者虾仁、鲜肉、火腿为馅，用糯米粉包成球状，或用水煮，或用油炸，具有象征阖家幸福团圆，生活事业吉祥圆满的美好寓意。但在不少地方，饮食习俗有着别样洞天。比如江苏常熟人多吃“兜财馄饨”，用鸡肉虾仁作馅，外形似兜，象征财帛进门。在陕西渭南，吃米粉、面、菜、果等，叫吃“元宵茶”。在山东菏泽，人们多食水饺。尤其是正月十六早晨要吃杂面饺子（当地称为扁食），俗语云：“正月十六吃了杂面扁，又不咳嗽又不喘。”

元宵节的区域性，也体现在同一种习俗活动在不同地方有不同表现。比如元宵节是个祈子的节日，很多地方都有祈子的活动，但做法不一，也隐含着不同的思维逻辑。比如广州有请灯之俗，元宵节时，当地庙里会张挂许多花灯，并编了吉祥的名目，又分了几等的价钱。有想请的，告诉庙里的司祝喜欢哪一盏，便用红柬写上“某宅敬请”4个字，叫做“请灯”，俗信请灯可以使家中添丁。在成都，新嫁了女儿的人家，在元宵节这天，必买一盏漂亮的台灯和面粉制的小老鼠，送到女儿家，叫做“送灯”，俗信这样可以多生孩子。用灯祈子在我国比较普遍，其隐含的思维逻辑在于，灯火通常被视为生命的象征，同时“灯”与人丁的“丁”又音相近，形相似。而在明清时期的北京，人们用摸门钉的方式祈子，李青霄《都门竹枝词》云：“女伴金箍燕尾肥，手提长袖走桥迟。前门钉子争来摸，今年宜男定是谁。”这里的思维逻辑在于门钉的钉与人丁的丁字谐音，摸了门钉便是得子之兆了。重庆合川一带有“偷元宵汤圆”的做法。正月十五日晚，家家作汤圆祭祀天地和祖先，祭毕分给家人食用，取阖家团圆之意，叫做“元宵汤圆”。有多年不育的人家，会到子孙繁多的邻居家偷吃元宵汤圆，据说这样可以很快生育。而这，又是另外一种思维逻辑了。

其实，和许多传统节日一样，元宵节只是提供了一个特殊的生活时空和基本的生活格调，形形色色的人们在这样的框架下因人而异、因地制宜地演绎着多姿多彩的节日生活，表达自己的诉求，满足自己的需要，并使元宵节获得了持续存在的生命力。

四十年前的灯节

□ 侯仰军

饭也顾不得多吃，塞了几口就早早地跑到街上。我们的村子不大，只有一条贯穿东西方向的土街，从西头可以看到东头，如果放灯笼，在街上肯定能看到。等我满怀期待地跑到那条街上时，发现已有一些孩子聚集在那里了。有的在放“滴滴金”，更多的只是焦急地等待。那时候过年，家里只买几挂鞭炮，保证除夕和正月初一、十五早晨放，孩子们要放鞭炮，只有把一挂鞭炮拆开单放。因为家家都没有围墙，孩子们可以“畅通无阻”，常常看到这样的景观：每当有人家放挂鞭即放几十响上百响的鞭炮时，孩子们便冲到这家去，硝烟还没有散尽，就争相去抢没有炸响的哑炮。正月十五晚上，鞭炮已经很少，富裕一点人家的孩子会放一些“滴滴金”。“滴滴金”是裹有火药的细如麦秆的纸棍，点燃后进出串串小火花，颇似碎金落地，价格便宜，燃放安全。那时父亲每年都要反复对我说：“惹人放炮，精人听响。”意思是放鞭炮的是傻瓜，因为又花钱又危险；不花钱、照样

能听鞭炮响的，才是聪明人。可我总觉得，亲手放鞭炮才是真正的乐趣。父亲这样说，也是穷人的一种自我安慰吧。

我们玩边等。记得过了很久，还是不见灯笼出来。当时站在大街上很冷，可谁也不愿意错过这次难得的机会。终于在等得心焦的时候，村里孙姓孩子挑着一个发光的东西走来了，纸壳子里面有个铅笔头一样的东西在燃烧。孩子的父亲跟在后边，不断提醒他别打歪了，以免烧到外面的纸壳。所有的孩子都围了过去，大声喊着灯笼灯笼，连大人也过来凑热闹。不知道是人多呼出的气流多，还是来了一阵风，反正好景不长，只一会儿灯笼就灭了。孙家的孩子哭起来，大家看灯的兴趣也无影无踪，又站了一会儿，便各回各家了。

这就是我长到十岁见到的第一次灯笼。事实上，这也是我二十多岁之前在老家见到的唯一一次灯笼。

元宵节是一年中第一个月圆之夜，又称灯节、元夕、上元节，习俗活动丰富多样。节日期间，人们赏灯看人，踏月走桥，吃元宵，猜灯谜，放烟花，舞龙狮，闹社火，玩得不亦乐乎。恰如唐人崔知贤所描述的：“鼓声撩乱动，风光触处新。月下多游骑，灯前饶看人。欢乐无穷已，歌舞达明晨。”元宵节，流光溢彩，声色交映，是公认的中国人的狂欢节，也是国泰民安、天下太平的最重要的象征。

元宵节是大家共同的节日，万民合欢，举国同庆。但若细细究来，亦有许多有意味的不同。

城乡之别

元宵节有着十分明显的城乡差别。一般来讲，中国的传统节日在乡村中往往有更加浓厚的味道，但元宵节是个例外。这个节日虽然乡村人也是过的，但总体而言，它在城市尤其是都城当中有着更为绚丽的表现，而历朝历代关于元宵节盛况的记载也多集中于城市。

在隋代，盛大的元宵盛典在都城举行，届时处处张灯结彩，日夜歌舞不休，仅表演者就达3万人之多。街道之上，“鸣鼓聒天，燎炬照地，人戴兽面，男为女服，倡优杂技，诡状异形”，一片狂欢景象。唐宋时期，最令人神往的灯彩也在都城，唐代工匠毛顺，曾经在东都洛阳结彩为灯楼二十间，高达一百五十尺，上面悬挂着珠玉金银，一有风来便铮铮作响。灯上又绘龙凤虎豹，栩栩如生，作腾跃之状。北宋都城开封，每逢灯节，就在棚上张灯结彩，叠成山林形状，称为“灯山”，点燃之后，万灯齐明。灯山上还彩绘神仙故事。火龙灯用草把缚成，青布为罩，上插灯烛数万盏，点燃后就变成一条火龙，熠熠生辉。又有各种歌舞杂戏，动人心魄。各种奇巧精妙的设计，各种节日活动的安排，为人们提供了十分丰富的过节内容。“东风夜放花千树。更吹落、星如雨。宝马雕车香满路。凤箫声动，玉

在老家过年，磕头是再寻常不过的习俗了。男女老幼都会恭恭敬敬地向长辈、祖先和神灵磕头，来表达自己的感恩、敬畏之情。但朋友们听了十分惊讶：“磕头不是传统文化的糟粕吗？这种习俗是不平等的，你怎么还在遵守呢？”

春节磕头是传统文化中的糟粕吗？在崇尚平等的现代社会，基于等级秩序和贵贱有别的跪拜仪式已成为糟粕没有错，这与一个人出于感恩和敬畏之心的磕头有所不同。在人权上每个人是平等的，但其实每个孩子生下来到长大成人，都是父母在一旁指引着帮助着，父母一直在付出不求回报，这样看来，父母和孩子怎么能完全平等呢？况且当我双膝跪地、将头碰向地面的一刹那，一股感激、敬畏之情油然而生，也并没有觉得不平等。孩子可以通过这种行动来表达对父母养育之恩的感激之情，怎么能说这种行为是糟粕呢？

旧习俗 新味道

□ 侯同佳



也许有人觉得没必要做磕头这种没有实质性意义的仪式。比如做家务、回家看望父母等，比做形式上的礼仪有意义。况且有些孩子磕头是被强迫后做出来的，像这种没有诚意的礼节还不如不做。事实上，形式是最深刻的内容。孝敬父母的方式有很多，可是长辈，特别是岁数大的人，其实不需要自己的儿女子孙为自己做多少事，他们需要被认同、被尊敬、能够实现自我。磕头的礼节本身包含着对父母长辈尊敬孝顺的态度，也能够满足长辈的需求。有人之所以认为这种仪式没有意义，是因为他并没有理解在这个仪式背后隐含的深深的内涵；磕头不仅是晚辈对长辈的礼节，也是人对祖先、对神灵和自然所做的礼节，它表达着人们的感恩之心、顺从之意、敬重之情。一开始，人对一切都懵懂无知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阅历的加深，人越来越觉得自己什么都会，于是自高自大、盛气凌人。在人继续向前走，变得成熟，最后慢慢变老的过程中，人会越来越发现自己的渺小，这时情不自禁地就会对世间万物生出敬畏之情。磕头看似只是一个行为，但它从某一方面来讲是在告诉人们，要懂得低头懂得谦虚，要认识到自己的渺小。当你真正尊敬，当你情到此处，你就会自然而然地做出相应的行为，深深地毕恭毕敬地向长辈、向祖先、向神灵、向自然万物表达你最虔诚的敬意。

磕头与否是可以根据人们的自身状况作出选择的。对于我来讲，它是需要的。现在的人们总是抱怨没有“年味”了，想念着当年过年时兴奋的感觉。其实，“年味”的消失可能与仪式感的淡化有关。人们只注重于春节带来的愉快，把春节当做一般的假期度过，年味自然就会淡了许多。但春节不仅是一个假日，它有着强烈的仪式性。这也就是为什么过年的时候会有很多需要遵守的规矩，比如要祭灶、要扫尘、贴春联和门神、放鞭炮、向长辈拜年、不要说不吉利的话。这些习俗让我们感受到过年和日常生活有所不同，年味也就从我们对习俗的遵守中流露出来了。



元宵节在鲁西南地区叫正月十五，过元宵节叫过十五。在我的童年记忆里，过十五从来没有“火树银花不夜天”的经历，似乎只见过一次灯笼，过了一次真正意义上的“灯节”。

因为贫穷，加上特有的风俗和禁忌，那个时候，年过到正月十五，就已经没有了期待；亲戚该来的都来了，该走的都走了（去亲戚家拜年，叫走亲戚）；扁食（水饺）已经吃了好几顿了，饭总是那几样，根本见不到蔬菜和水果。由于正月禁忌蒸馍，只能吃年前蒸的馒头和豆包、菜包，而这些早已不再新鲜，遇上暖的年份，更会发霉，上面长满了白色或绿色的毛毛。

在我十岁那年的正月十五，忽然听人说晚上可以看到灯笼。长这么大，还没见过灯笼长啥样，于是